

《女獄花》中的國族論述與新女性形象研究

李淑華

南華大學文學所碩士班二年級

摘要

王妙如透過《女獄花》形塑了一個個形象鮮明、引領潮流、果敢堅強的新女性，並藉由文本融入作者自身對爭取女權、振興女界的革命立場。不論是激烈革命或平和教育，雖然是南轅北轍的相歧意見，但皆為了共同目標復興女界、國族的救亡存續努力奮鬥著。在性別議題中又批露著晚清特定的時代話語，使得關注婦女解放的輿論與救國保種的時代精神逐步融會成一體，女性身體的改造成為改造國家一切的基礎。本文以《女獄花》為研究的文本，從中探討小說塑造的一批新女性角色的形象，探究這些女英雄們啟蒙女性意識的論述並對照當時社會革新、婦女解放運動的精神，企圖梳理同樣身為女性的王妙如對晚清新女性爭取女權論述場域的深層意涵及探析是否有與男性代言人未曾論及的獨到見解。

關鍵詞：女獄花、王妙如、新女性形象、女學、女權、國族意識



一、前言

清朝末年，西力東漸，國家對外屢遭列強打擊欺壓，國內政局黑暗腐敗，一批感時憂國的知識份子起而振臂高呼，著書立論、辦報刊，不斷謀求振興國家的道路，外來思潮百家齊放，在這些有智之士的啟蒙下，長期飽受壓力桎梏的一部分晚清新女性亦從「鐵屋子」裡覺醒了，誠如陳東源先生所說：「中國婦女的非人生活，到了清代，算是『登峰造極』了！」¹

正因為華夏民族行之以久數千年的父權體制，以及歷代不斷編織網羅、加重加深的禮教約束，使得清一代的婦女生活陷入了非人的處境，所謂的「非人生活」，根據陳東源先生的論述，包括了：應男子要求的女性美、體態的修飾、崇拜小腳之怪僻、貞潔觀念宗教化、女教盛行，要求婦德、婦言、婦容、婦功等，以及講究做媳婦的標準等等。²由於清代婦女遭受前所未有的束縛壓抑，直至晚清時期開始得到紓解的契機，在面對強大的壓力桎梏下開始亟思反動，這其中之因不能不歸功於西方思潮的傳播：

當時來華的基督教與天主教傳教者，特別是其中的女傳教士與傳教士之妻…除了外來傳教士的推動以及他山之石的刺激，以拯救危亡、富國強種為終極目標的本土維新志士，是促使女權得以在中國境內生根長葉的重要力量之一。³

總而言之，在西方傳教士的傳播，國內本土維新志士的倡導加上婦女自身的覺醒，此時期出現了許多爭取女權的重要議題⁴，這些議題也紛紛反映在當時論述晚清婦女問題的小說中，雖然這些小說對於廢纏足、興女學、要求女子自立自強的理念竭力倡導，但著書立論的作者多為男性或性別不詳⁵，可以明確得知作者為女性者，只有王妙如⁶的《女獄花》一書，筆者以為關於論述婦女問題的小說，

¹ 此段文字出自陳東源：《中國婦女生活史》「清代二百餘年的婦女生活，也是這樣，取前此二千餘年的婦女生活，倒捲而縲演之，如登刀山，欲登而刀愈尖；如掃落葉，愈掃而堆愈厚；中國婦女的非人生活，到了清代，算是『登峰造極』了！『蔑以加已』了！不能不回頭了！1」，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4年，頁221。

² 同上注，頁222-288。

³ 黃錦珠：《晚清小說中的「新女性」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2005年，頁4。

⁴ 夏曉虹將晚清婦女生活中的新因素歸納為不纏足、女學堂、女報、女子團體、婚姻自由等五大項。參見夏曉虹：《晚清社會與文化》，湖北：湖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頁249-310。

⁵ 此一觀點轉引自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蔡佩育〈《女獄花》的女性書寫及其文化意涵〉，《弘光學報》2011年65期，頁127。

⁶ 關於作者王妙如的介紹，出自《女獄花》卷末羅景仁跋「王妙如，名保福，泉塘人氏。幼時性



由男性主體為中心的議論不免有隔靴搔癢之憾，從同樣身為女性的作家為女性的發聲，其感受見聞必有其獨到之處，也更別具意義，故本文以《女獄花》為研究文本。在此之前，以《女獄花》為研究主題的期刊論文，也是筆者主要的文獻參考資料，主要有吳宇娟老師發表的〈論《女獄花》中呈現的晚清女學、女權〉以時代特徵建構《女獄花》的背後意涵，並理解王妙如對女學、女權的理解。之後在 2007 年吳宇娟發表了〈走出傳統的典範——晚清女作家小說女性蛻變的歷程〉內容包括了顧太清《紅樓夢影》、王妙如《女獄花》與邵振華《俠義佳人》三部女作家小說做為研究基底，綜論晚清女性蛻變的歷程，經過每一次次的身分修正，使女界議題被置放在國家民族的平台對話，讓女界革命成為時代風潮。在 2010 年中山大學蔡佩育發表〈《女獄花》的女性書寫及其文化意涵〉研究小說中的女英雄角色塑造，這些女英雄們擊退舊傳統的腐朽不化，將使男女平權能夠有進一步的發展。

本論文主要探討小說塑造的一批新女性角色的形象⁷，並從中了解新女性與強國救國論述之間的關係。文章共分成四部分，第一節與第四節分別為問題意識與結論。論文第二節敘述國族論述中的婦女位置，藉由維新志士與傳播西方思潮的翻譯小說中對於婦女解放的話語所帶動的革新運動，對照《女獄花》的文本內容，在一片女體、女教救國的論述中，試圖了解這些強國救國論述中對婦女的要求。在第三節筆者從文本裡梳理出不同類型的新女性形象，以及延伸出這些女性的自我覺醒與民族救亡的時代思想，瞭解作者王妙如對理想的新女性形象塑造及其對種種女權議題背後隱含的國家、民族的婦女解放思維。

二、晚清時期國族論述中的婦女位置

質聰慧，且嗜書史，年二十三歲匹予為偶。予每自負得閨房益友，乃結褵未足四年，而竟溘然長逝矣。其生平所著之書，有《小桃源》傳奇、《女獄花》小說，唱和集詩詞。」《女獄花》一書收入《中國近代小說大系》，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3 年，頁 707-760。

⁷ 黃錦珠老師對於「新女性」一詞的釋義：「新女性」指的是小說中出現的具有新觀念或新作風的女性。新觀念，主要是指晚清爭取女權時所提出各種突破傳統女子規範的主張。參見黃錦珠：《晚清小說中的「新女性」研究》，頁 21。



(一)維新志士與婦女解放話語

西元一八九四年，光緒二十年，甲午戰爭爆發後，中國在國際上的地位開始一蹶不振，激起全國上下的注意，發憤圖強的改革聲浪瀰漫全國，而婦女解放的相關言論也在這時傳播了中國。當時關於婦女生活有兩個運動：一是不纏足；二是興女學。一八九六年《時物報》創刊，由梁啟超擔任主筆，他在刊物上發表的系列政論文《變法通論》內容專列〈論女學〉、〈戒纏足會社〉、〈倡設女學堂啟〉等篇章，從文章中「急保種之遠謀」可看出他倡辦女學之宗旨⁸，認為：「彼方毀人肢體，潰人血肉，一以人為廢疾，一以人為刑戮，以快其一己之耳目玩好，而安之有學？而安能使人從事於學？是故纏足一日不變，則女學一日不立」⁹。此時的維新志士康有為、梁啟超、譚嗣同、嚴復在戊戌維新時期積極倡導婦女運動，不外乎以廢纏足、興女學為改革之首。然則種種的言論最後目的，不外乎強國保種，認為健壯、有知識、能獨立不依附的女子，可作為優秀的國民之妻或國民之母，可以為國家孕育出健康的下一代，即所謂「婦學為保種之權輿」¹⁰。

受西方「進化論」和「天賦人權」的學說影響，維新派領袖以此為武器積極呼籲解放女性，並格外重視胎教、蒙學為賢母條件之一，康有為在《大同書》中列舉種種婦女之苦，淋漓盡致的呈現女性受到的各種壓迫，他認為壓制女性是「損人權、輕天民、悖公理」，因為「男女同為人類，同屬天生」，因此他提出了設立女學，使女子能接受教育。同時在書中〈去家界為天民〉的「人本院」中專門探討胎教問題，人本院成為「人種改良計」的理想國，此處傾全力照顧婦女孕育胎兒「保人元胎本，夫大同之道」、「務令於胎元無損」，期使培育「和平中正」的後代，正所謂：「孕婦為大地眾母。為天下傳種，種之佳否，皆視其母。」進而以優質強種實現國富民強之夢想¹¹。梁啟超亦提出了「治天下之大本二，曰正人心，廣人才；而二者之本，必自蒙養始；蒙養之本，必自母教始；母教之本，必自婦學始。」，「上可相夫，下可教子，進可宜家，遠可善種，婦道既昌，千室良善。」；而嚴復根據「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的進化論原則，提出了強國必須強種的主張「母健而後兒肥，培其先天而種乃進」¹²，等等話語強調女子解放，接

⁸ 關於梁啟超的論著，收入張品興主編《梁啟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

⁹ 梁啟超〈論女學〉，收入張品興主編《梁啟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 30。

¹⁰ 梁啟超〈論女學〉，收入張品興主編《梁啟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頁 30。

¹¹ 康有為《大同書·己部》，台北：帕米爾書店，1989年10月初版，頁 298-302。

¹² 參見鮑家麟等著《近代中國婦女運動史》〈第一章 晚清及辛亥革命時期〉內容指出「嚴復不僅僅是『進化論』的譯介者，而且是積極的鼓吹者。……因女子為國民之母，欲得強種，必得



受教育、擁有強壯的身體而能造就良母之典範。此種論述成為歷史下的產物，也成為晚清新女性形象的內涵之一。王妙如內化了此一思維置入《女獄花》的內容中¹³：

女子者，國民之母也。假使身體孱弱，所產子女亦孱弱，思想呆滯，所產子女亦呆滯。照此看來，女孩兒不讀書識字，衛生學不講，身體自然孱弱，世界事不知，思想自然是呆滯。孱弱呆滯之母，安能產果敢活潑之子呢？

認為教育女兒應是父母的天職：

豈知人人不使女孩兒讀書識字，日後我們娶來的媳婦，亦木偶人一般，兒子大受其害。¹⁴

小說中的主角之一許平權，從倡導女學、辦女學堂的立場企圖喚醒女性自覺，表面上為恢復女權進行和平革命，但內容亦繼承了康梁等人的主張。《女獄花》中的主要角色如沙雪梅、許平權、文洞仁皆是文才不斐、能獨立自主、有自由行動能力的新女性，但也全都置個人利益、幸福為度外，將女界／國族之復興為己任，如許平權為了要振興女學，而將她與黃宗祥的婚姻延擱了十幾年。¹⁵ 如此以解放女性，圖振興女界而實現強國夢想的目標者在文本中比比皆是。

甲午戰敗，有智之士重新對國政作全面檢討，「救國存亡」成為政治的首要標的，婦女問題隨之也成為討論的重點，維新派從「強國保種」的立場出發，主張從身體和智力上解放婦女，希望透過放足和女學，使兩萬萬婦女能從國家的累贅成為「強國保種」的助力，同時透過西方平等、自由等的思潮傳播，使中國女性在放足、女學的基礎上而要求男女平等。以下從小說地位轉變與翻譯小說的影響對照文本內容以了解晚清婦女解放運動與國族論述的思維。

(二)西方思潮與家國意識

強女子之體；欲得強女子之體，必得先廢去三尺裹足布。」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4年9月，頁82。

¹³ 《女獄花》第九回，頁745。

¹⁴ 《女獄花》第九回，頁745。

¹⁵ 參見《女獄花》第十二回，頁758。許平權與黃宗祥定下婚約以後，一直等到振興女界有成，「過了十數年」，「那時女子狀態很是文明，與前時大不相同」，為免「大傷天地生成之意」，芳與黃宗祥結為夫婦。



晚清是翻譯文學大盛的時代。晚清小說研究的拓荒者之一阿英指出，晚清的譯作不在創作之下，基於阿英的晚清小說目錄，有論者稽考出有四百七十九部創作，六百二十八部譯作。近年學者陳平原統計一八九九年至一九一一年間，至少有六百一十五種小說曾經譯介至中國；而日籍學者樽本照雄近年編定的目錄裡，確認出一八四〇年至一九一一年間，至少有二千五百四十五種翻譯小說。¹⁶當時的精英份子認為藉由翻譯國外的政治小說，才能更好的使民眾覺醒。由嚴復、夏增佑所撰之〈《國聞報》附印說部緣起〉一文中肯定小說的社會功用：「且聞歐、美、東瀛，其開化之時，往往得小說之助，是以不憚辛勞，廣為採輯……，而本源之地，宗旨所存，則在乎使民開化。」¹⁷其中梁啟超在 1896 年於上海創辦了《時務報》，除刊載政治評論、時事新聞外，還刊登小說。他於 1898 年在《譯印政治小說序》中明確提出要翻譯政治小說，並說明翻譯外國小說的意義與目的：「彼美、英、德、法、奧、意、日本各國政界之日進，則政治小說為功最高焉。英某名士曰：小說為國民之魂。豈不然哉，豈不然哉！今特採外國名儒所撰述，而有關切今日中國時局者次第譯之，附之報末，愛國之士，或庶覽焉。」¹⁸，而在《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中》中又說：「欲新一國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國之小說。故欲新道德，必新小說；欲新宗教，必新小說；欲新風俗，必新小說；欲新學藝，必新小說；乃至欲新人心，欲新人格，必新小說。何以故？小說有不可思議之力支配人道故。」¹⁹，小說地位由此搖身一變成為改變社會風貌、文明人心的重要工具，知識份子力圖以小說之力，改變中國社會。在這些翻譯的書籍中，特別是有關女性解放或革命小說的出現，極大刺激中國女性的覺醒。如《女子救國美談》，由法國民族女英雄貞德抗英的故事改編，小說敘述女英雄貞德慨於國難，集會演講，發表救國演說，共商滅敵救國之策。嶺南羽衣女士所著《東歐女豪傑傳》²⁰，寫十九世紀蘇聯虛無黨「革命」領袖女英雄蘇菲亞在工廠、農村宣傳民

¹⁶ 王德威著，宋偉杰譯：《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頁 17，台北：麥田出版，2003 年 8 月初版一刷。

¹⁷ 嚴復、夏增佑撰〈《國聞報》附印說部緣起〉載於《清議報》第一冊，1898 年 11 月 11 日刊。

¹⁸ 梁啟超〈譯印政治小說序〉收於陳平原、夏曉虹編《二十世紀中國小說理論資料（第一卷）1897-1916》，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 年 2 月，頁 37。

¹⁹ 梁啟超〈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收入《梁啟超全集》第四卷，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 年，頁 884。

²⁰ 關於《東歐女豪傑傳》的作者性別考證轉引自吳宇娟〈論《女獄花》中呈現的晚清女學、女權〉，注一內容指出：「《東歐女豪傑傳》署名為嶺南羽衣女士，真實姓名有異說，大抵以原名羅普為多數人採信，男性。」，《嶺東學報》2004 年 16 期，頁 300。



眾，以推翻封建專制，爭取平等自由的歷史故事。而其中留學日本的馬君武²¹，在1902年翻譯英國哲學家兼社會學家斯賓賽的《女權篇》，這是中國第一本關於西方女權思想的譯著，與其書合刊的另有《達爾文物競篇》。全書的中心思想是以「自然法權」和「進化論」為基礎，用以辯證男女應同享自由平等與權利的道理。在《女獄花》中主角沙雪梅亦看了《斯賓賽女權篇》而心有所感：

「我自從嫁了過來，這個呆物，即叫我塗脂粉，戴耳環，纏小足，我未曾依他，也不知鬧了多少口舌。近日越法擺出男人架子，連出外走走也要他管起來。咳！我想出工錢雇來的下人，一月中也要走出數次，今我連這點兒自由權也沒有，真把我當作買來的奴才樣呢。」²²

這一系列書籍的出版推動了婦女解放與女權意識的覺醒，不僅反映在晚清關於婦女動員的小說中，還引起國人的重視關切。亞特在《女子世界》第七期說到：

夫十九世紀，如約翰彌勒、斯賓賽爾「天賦人權」、「男女平等」之學說，既風馳雲湧於歐西，今乃挾其潮流，經太平洋汨汨而來。西風新空氣，行將滲露於我女子世界，灌溉自由苗，則我女子世界發達之一日，即為我國民母發達之一日。²³

藉由引進西方思潮，推動男女平等之說，使女性能去纏足、長智識，因而能孕育良好的下一代國民。當然，援用其時流行的說法更具積極意義：「女子者，國民之母也」。未來的國民必然要由女子孕育，金一也才更斬釘截鐵的論斷：

欲新中國，必新女子；欲強中國，必強女子；欲文明中國，必先文明我女子；欲普救中國，必先普救我女子，無可疑也。²⁴

因此中國女子若能生育出文明、強壯的新國民，則中國興；反之，則中國亡。

由《女獄花》文本對照當時的時代氛圍，這些強國救國的論述不約而同的要求新女性們要去纏足、受教育，如此方能推動男女平等，並以孕育優良的下一代

²¹ 參見小野和子的〈馬君武的翻譯與日本〉，內容對於馬君武的生平與論著有詳細論述，此文收於王政·陳雁主編《百年中國女權思潮研究》，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5年7月。頁58-77。

²² 《女獄花》第三回，頁721。

²³ 亞特〈論鑄造國民母〉今收於《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一卷下冊，香港：三聯書店出版，1962年，頁931。

²⁴ 參見夏曉虹著《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77。



國民，婦女的位置終須被放在家國的平台審視著，國民母需以家國利益為優先考量，但是小說對於喚醒女權意識的力量確實功不可沒，每一層的話語論述都象徵著中國的歷史進層，為中國女權爭取與推展留下不可抹滅的痕跡。

三、《女獄花》中的新女性形象

(一)新女性形象的呈現

自「小說界革命」以後，晚清小說猶如風起雲湧一般，不但引起創作熱潮，而且對小說的啟蒙作用、社教功能皆賦予高度的期許，作者在創作小說時亦力圖置入創作者所認為的新知識、新思想、新精神於故事的主人公身上，在《女獄花》一書中，作者反映婦女在爭取權益的奮鬥與抗爭，這些引領女界革命的新女性們各以不同的方式進行動作，也呈現出彼此立場不一、南轅北轍的看法，以下筆者從小說中這些作風新穎、志向遠大的新女性人物，作一介紹與研究，這些角色類型一方面反映晚清社會日漸脫穎而出的先進婦女某些實況，一方面也顯示傳統的婦女觀正逐漸轉型變遷。首先在《女獄花》中登場的沙雪梅不僅擁有出眾的外貌，更具備才能與學養，她獨立不柔弱順從，還擁有與男性一較高下的女英雄特質。沙雪梅自小熟習拳棒，父母逝後，白天教人拳棒維生，夜裡則挑燈讀書。後來在舊式婚姻的安排下，嫁給了秦賜貴，因丈夫總要求其纏足化妝並限制行動，還懷疑她出外走動是與人有染，沙雪梅勃然大怒一腳踢死了丈夫，隨即向縣衙自首，接著逃獄離開，加入一小批有志女性激烈的革命行動，最後革命失敗，一齊以身殉義。

作者王妙如在文本中刻畫沙雪梅的外貌，有別於傳統佳人的嬌柔姿態，在美觀之外刻意強調其陽剛的特質，：

雖豔如桃李，卻冷若冰霜，另有一種凜凜氣概。²⁵

²⁵ 《女獄花》第一回，頁 710。



燕瘦環肥，適合乎中。素口蠻腰，兼備其美。惟柳葉眉間，烟痕點點，另有一種剛強氣概。²⁶

對新女性而言，在美麗容貌下傳統的病弱形象已不復見，取而代之的是不讓鬚眉的中性特徵。而在她衝決出獄的過程中，由於武藝在身，飛簷走壁，行動之自由竟有如探囊取物：

將枷鎖扭斷，做了一個蝴蝶穿花的勢，上了檐頭。又做了一個蜻蜓點水的勢，出了衙門，從低牆邊跳下，走了好一刻，將將要到城邊，只聽後面人聲嘈雜，回頭一看，無數燈籠火把蜂擁而來。

沙雪梅越獄成功後，搖身一變成為思想激進的俠女，並創建一個團體，進行暗殺與革命，以解救不見天日的廣大婦女，其主角的性格轉變如此之大，令人難以置信。而王德威在《被壓抑的現代性》一書中提出：

恰恰由於沙雪梅性格的不一致，識者可從中辨別出王妙如與既定刻板形象的分歧。王妙如似乎在問，倘若俠的真諦在於抗爭邪惡，匡成不平，那麼，為什麼勇武的女子不能更進一步，向加諸自己身上的惡行宣戰？即便這意味著拋棄男性中心的價值，又有何不可？²⁷

接下來沙雪梅被塑成激烈的革命新女性，當她與許平權相會時，說出了她欲執行所信奉的新思想：「妹妹想組織一黨，將男賊盡行殺死，跨下求降的，叫他服侍女人，做些齷齪的事業。國內種種權利，盡歸我們女子掌握。」²⁸，像沙雪梅所代表的的這種激進態度的新女性，也影射著現實社會中的革命份子的形象，他們口誅筆伐、大聲疾呼，要求男女平權，企圖以最快的速度奪回女性應有的權利。

然而王妙如除了塑造武藝超群，進行革命破壞的新女性外，她還形塑了其他類型：

嘗聞古人說，有能行之豪傑，有能言之豪傑，有能文之豪傑，三個名雖不同，其實是一樣的。²⁹

²⁶ 《女獄花》第三回，頁 718。

²⁷ 參見王德威《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台北：麥田出版，2003 年，頁 219。

²⁸ 《女獄花》第八回，頁 740。

²⁹ 《女獄花》第五回，頁 731。



因此，文本中文洞仁一角正象徵文筆動人，她自己也說「妹妹今日自己想來，只得學那能文的豪傑，稍盡些女國民的責任。」又說「那柳娟亦是我的好友，她報中議論有許多是我做的」³⁰，文本中也提到她因身體孱弱無法完成《女界燈》的小說情節，王妙如在此處描述出一個有別於激烈黨沙雪梅、平和黨許平權的中立黨文洞仁。此中立黨並非中立於新舊，而是如羅景仁在第六回末所評點的，「實中立於激烈與平和，其平生思想激烈慘行破壞，平和難以建立，故以筆墨為工具，為醒世之具」³¹，以期刺激女性覺醒的中立黨，似乎也正是作者自我的寫照，欲藉小說「薰、浸、刺、提」³²之功用，由外力滲入思想，再由內脫之為女性自我覺醒之意識。

文本中的文洞仁幼時曾受小腳的毒，後雖已放足，但對纏足之苦有身歷其境的感受，因此她對於舊時女性專講娉婷嫵娜、姿態嬌弱，不以為然，認為應注重女子體育之事。³³此一想法也反應出晚清社會中對於女子教育的一般論述：放足與讀書，在當時思想極為活躍的廣東女學堂學生張肩任在《女子世界》第六期《急救甲辰年女子之方法》並進而突出了體育在女子教育中的首要地位，其問題集中於女性是否有健全的身體，否則，救亡熱情與尚武精神均無所附著，亦無從發揮。所以張文所提出的自救方案為：

吾以為急救目前女子之方法，斷自體育始，斷自本年本日始。³⁴

此外，時為上海務本女學堂學生，後來成了高旭之妻的何昭（亞希），所撰短文《求學問何用》也將女學問題逕直表述為：

當責任，需求學問；求學問，必先保身。若有學問而身不強，必不能做事。

「保身」既為一切行事的前提，「強身」自然必須放在第一位。³⁵

王妙如在小說中提出女子應注重體育一事，其中暗合著當時的時代背景，在晚清衰微的國勢情景中，女子體育的「自救」、「保身」最終要整合到保種、救國的大道上。

³⁰ 《女獄花》第六回，頁 734-735。

³¹ 《女獄花》第六回，頁 735。

³² 梁啟超〈論小說與群智之關係〉收入張品興主編《梁啟超全集》第四卷，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年，頁 884。

³³ 《女獄花》第六回，頁 734。

³⁴ 參見夏曉虹著《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 99。

³⁵ 夏曉虹著《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 100。



文本中最後登場的是第二條情節主線的主角許平權，許平權學養深厚，她的想法與沙雪梅大相逕庭，認為一味進行激烈的革命，萬不能成功的，需先施以教育，開啟智識，最終才能獲得男女平權，在文本的第八回〈兩黨魁相逢旅館 三伏夜大門詞鋒〉後兩人不歡而散，隨著故事情節的發展，王妙如似乎較贊同許平權的觀點，結合「國民母」的時代背負，著重於「興女教」的重要性，成為作者極力倡導的革命理念，「女學救國」的時代思潮隨著許平權的出現，成為小說的寫作主軸。在《女獄花》的第九回反駁「女子無才便是德」的傳統思想：「世人云女子無才便是德，又云做女兒的時候，不可使其讀書識字，若通了文理，就有什麼樓頭柳色，窗前蝶影，做出許多壞事。不知做出壞事的女子，正因文理不通，不能看深奧的書，只能看淺近小說。」³⁶，除此之外，她反對沙雪梅一味的激烈破壞，認為「今日普通女子，一無學問，愚蠢不亞於馬牛。若即把他自由，恐要鬧出大學程氏一大的笑話來了。」³⁷，所以「不施教育，絕不能革命的」³⁸，「女人若有學問，決不如此舉動，被男子種種看輕了。」³⁹ 女性唯有接受教育才是徹底轉換社會角色並伸張自我權利的端始，所以許平權一如沙雪梅是主張革命，但是她的革命方法是以「智取」而非激烈的流血衝突，認為女性無學問知識，「一生的大目的，只在夫婿登龍，搏得一副花封紫浩就是上天堂了。」⁴⁰ 如此目光短淺譬如馬牛，沒有自由的資格。因此許平權以「欲倡女權，必先興女學」為基準，大力推動「興女教」的主張。這種想法正符合當時唯新派輿論的思維模式，梁啟超在他的〈變法通議〉文中，痛心疾首的指出，正是由於女子不讀書不識字，才造成她們「目光心力，盡日營營於此即小之圈限中……竭其終身之精神，以爭強弱講交涉於筐篋之間」。⁴¹並從歐美諸國的強盛過程看到了興女學的重要性，他說：

女學最盛者其國最強，不戰而屈人之兵，美是也；女學次強者，其國次強，英法德日本是也；女學衰，母教失，無業眾，民智少，國之所存者幸矣，印度，波斯、土耳其是也。⁴²

甲午戰爭之後，維新集團所關注的婦女問題一直是圍繞在國富民強的終極目標

³⁶ 《女獄花》第九回，頁 745。

³⁷ 《女獄花》第八回，頁 743。

³⁸ 《女獄花》第八回，頁 742。

³⁹ 《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4。

⁴⁰ 《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3。

⁴¹ 梁啟超〈變法通議·論女學〉收入《梁啟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年，頁 30。

⁴² 同上注。



上，改造婦女即是改造國家的一切根本，不僅要廢纏足，更強烈的就是要興女學，作者王妙如藉書中人物的言行宣洩女性對時代的不滿，並倡言女界改革之道，許平權的言行完整呈現王妙如的思想軌跡，女學與救國相輔相成一體兩面的關係，從救國的話語鬆綁了傳統女教的束縛，晚清的興女學與國家存續的時代精神逐步相容凝聚在一起了。

(二)女性自主意識覺醒

清朝末年面國家危亡、弱國弱種的危機，維新志士對婦女問題的努力，以及民間團體與西方傳教士的宣傳勸導，加上官方表態對女權爭取的推波助瀾等等力量多向凝結，晚清的婦女解放運動在中國歷史上寫下了輝煌的一頁，但是，在這一過程中維新志士的提倡往往是為了配合救亡圖存的國家需要，鮑家麟認為「在這一過程中，來自婦女自身的與力和覺悟性仍是十分微弱的」，「這場運動的主要目的就是造就身體強健的女性為可工作、可自立的國民，並預備成為未來的身體強健的國民之母，以期達到強國強種的目的。」⁴³。反映在晚清小說，亦描寫出在面對社會的欺凌壓迫下開始亟思反動的新女性，她們提倡天足、不施脂粉、要求男女平權、婚姻自由、發展女子教育並擴大女子職業及參政立論，《女獄花》中的論述也呈現了當時維新志士的部分主張，以下從女性被物化、訴求婚姻自由、女子教育與留學以及女性生育四個觀點來研究探討，同樣身為女性的王妙如在面對婦女問題時是否能有不同於男性代言人，能切中婦女自身福祉的言論。

1.女性物化

在文本裡沙雪梅為男性喜歡小足女子，因而父母不惜將女兒纏足為取悅未來夫婿的陋習，發出憤恨不平之聲：

六七歲的時候，只因有了男人要娶小足的陋習，父母就硬了心腸，把我們一雙圓兜兜光滑滑的天足，用布裹起來，受這無罪的非刑。我們那時，眼淚不必說起，就是濃血，也不知出了多少。幸而皮肉腐盡，筋骨折斷，方成了三寸金蓮。你想人生血脈，猶如機器一般。一件損壞，件件都出毛病。我們國中，纏成小足，害癘病死的，也不知多少。即不死去，行一步路，

⁴³ 參見鮑家麟等著《近代中國婦女運動史》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4年，頁98。



尚須扶牆摸壁。名雖為人，實與鬼為鄰了。⁴⁴

許平權在要求女性的獨立之時，首先第一條件就是除去外邊的裝飾，她說道：

沙雪梅先生的《仇書》大約你們已看過的，書中有一節說：女人種種的裝飾，皆男人種種的制服，譬如帶環兒，即是插耳翦的意思。帶手釧，即是帶手枷的意思。纏小腳，即是別足的意思。塗脂抹粉，即是插了糞掃帚，搽了花臉兒，伏地請罪的意思。她的說話，未免過於激烈，但我們女子，真正何苦做這無益的事呢？且好好一雙耳朵，無緣無故刺他兩個洞，受這無罪的毒刑，好好一雙手臂，帶著這重累的物件，運動上諸多不便。至於緊纏小足，不但行路不穩，實為致人死病的魔鬼。花粉之質，盡屬汞石，塗在臉兒上最易侵害血管，這是我們應該趕緊除去的。⁴⁵

王妙如認為新女性要獨立於男性之外，首先應除去外在多餘的修飾，避免被物化成為取悅男性附屬品。而黃錦珠也認為：⁴⁶

小說如此營造女性人物，顯示出穿著樸素、不塗脂粉和天足，成為判斷女性人物的正面條件，這其實就是晚清小說中新女性共通的形象特徵之一。

傳統小說中代表女性之美的三寸金蓮與衣飾華麗精緻已不復見，而是強調脂粉不施的自然原貌，三寸金蓮也被天足所取代。所以作者也不斷透過文本裡的沙雪梅、許平權的話語不斷告誡婦女同胞避免「纏足」、「裝飾」，去除想要取悅男性的「心態」，不要依賴男性，甚至戕害自己的身體成為籌碼，若能擺脫多方面的傷害與束縛，自然婦女的獨立行動就能得到第一層的解放，接著女性要獨立的下一個步驟就是興女學。

2. 女子教育與留學

當婦女能保持天足、保持脂粉不施的自然樣貌之後，身態之美也會逐漸脫離瘦弱娉婷、嬌柔無力的傳統陰性美，作者更進一步告訴女性應關注體育之事，方能擁有強健的身軀：

泰西女人，無不練習柔軟體操，故筋骨強健與男子無異。我們女人，專講

⁴⁴ 《女獄花》第四回，頁 724-725。

⁴⁵ 《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3-754。

⁴⁶ 黃錦珠《晚清小說中的「新女性」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2005年，頁 28。



裝得如花枝一般，嫌身軀雄健，每有減食為瘦弱的，非有大事，決不肯散步街市，終日坐在深閨，描鸞刺鳳，以致思想呆滯，做起事來，較男子終遜一籌。

在小說第一回沙雪梅自小學習武當少林拳術拳經，擁有矯健的好手腳。⁴⁷王妙如在文本中又藉文洞仁⁴⁸與許平權之語強調女性應鍛鍊身軀、擁有健康的身體。

女性的腳力與體能改變之後，行動能力自然也出現某種程度的開放，配合時代婦女解放理論思潮，女學不興成為「亡國之源、亡種之源」，⁴⁹維新志士們救國的話語出發，積極倡導教育救國論，並著手創健發展女子教育，用以培養「救國之女豪傑」。這些救國之女豪傑，除了上學堂、接受新式教育之外，接著還要出國留學、四處遊歷一番，而她們留學的目的都是為了「大我」—國家或女界，如文本中的董奇簧，對於中醫書籍大半已研究過，但對西醫仍有不解，所以想出洋遊學幾年，「欲普救二萬萬疾病的女子」⁵⁰；而許平權自幼在開明父母的教育下，六、七歲即已讀過歷史、地理並略曉世界大事，長成後以振興女學為報復，也想出洋留學。⁵¹在甲午戰爭後，中國人開始對迅速步入現代化強國的日本刮目相看，留學日本之風日盛。文本中兩人亦相偕留學日本，小說寫到：⁵²

到了東京，平權入師範學校，奇簧入醫學校。光陰似箭，轉眼數年，二人學問，皆以畢內地著業，惟書醒事的文洞仁一病而亡，那是噩耗傳來，二人悲傷得不得了。究竟平權達觀生死，壯志未灰，約定奇簧遊歷世界一周。

董、許兩人原已擁有相當的學識基礎，但兩人皆不滿足於現有所學的知識，皆以出洋遊學為增長智識的不二法門，留學畢業後，還要遊歷世界。後文說到由於沙雪梅等人在國內革命未成，以身殉義，許平權憂女界前途黑暗，決定動身回國辦女學堂啟發婦女智識，「過了十數年，城裡城外，皆有好幾個女學堂。那時女子狀態很是文明，與前時大不相同。」⁵³。至於董奇簧「在美洲遊學了一年，乘船回國，開了一個大大的醫學堂，我國醫學進步，大半奇簧所造。」⁵⁴，董、許兩

⁴⁷ 《女獄花》第一回，頁 710。

⁴⁸ 參見本文頁 7。

⁴⁹ 嚴復《嚴復詩文選注》，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75。

⁵⁰ 《女獄花》第七回，頁 737。

⁵¹ 《女獄花》第九、十回，頁 746-750。

⁵² 《女獄花》第十回，頁 749。

⁵³ 《女獄花》第十二回，頁 758。

⁵⁴ 《女獄花》第十回，頁 750。



人在留學歸國後，都能實現報復，達成平生的志向與理想，留學經歷使得新女性擁有崇高的人格與知識，並能啟發民眾對於女界／國族的意識。

小說中許平權為了拯救女界而回國開辦學堂，董奇簧學成歸國後開醫學堂，致使國內醫學大大進步。這些新女性的學養以能上新式學堂、或能出國留學遊學等接受新式教育為主，但這些學養並非為了女性個人的自我實現，而是要能達到救國濟民的實用目標，要能與啟蒙、拯世畫上等號的具體行為。當這些新女性的知識視野朝向世界化、國際化拓寬後，藉由公開演說或著書論世等方式，產生感染大眾的能量，最後達成強國振興的終極目標。

3. 婚姻自由

自古以來，對女性而言，愛情即是婚姻，且多數女子必是先有婚姻，才開始發展感情，然而婚姻多是聽從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女子沒有選擇的權利。晚清時期，西風東漸與求強革新的時代思潮影響，男女之間的社交觀念、婚姻方式亦逐漸產生變化。夏曉虹曾經指出，「自由結婚」是「晚清婚姻論中最高亢的聲音」，「交際自由」也在此際「成為婚姻自由的前提」。⁵⁵因此《女獄花》中沙雪梅對男女婚姻不平等率先提出了控訴：

我們中國，男女婚姻，皆由不關痛癢的媒人東騙西瞞成的，非如文明各國婚姻自由，男女共能實享愛情。則嫁了過去，兩人性情自不能盡行符合，名則添了一個配偶，實則多了一重煩惱。然男子與妻不對，還可另娶一個，俗名叫做兩頭大，又可以買妾宿娼，解解鬱悶。⁵⁶

在一夫多妻的傳統婚姻制度中男性享有極大的權力，遇到不合自己心意的妻子，還可另娶、買妾、宿娼；而女性則全無退路，舊時亦強調婦女守節：「餓死事小，失節事大」⁵⁷，丈夫若過世，女子完全失去依靠，毫無謀生能力，欲再嫁又遭人非議；然而王妙如站在男女平等的角度來看，藉沙雪梅之口，指責男性只見新人忘了舊人，更顯其毫無貞操觀念：

若在男賊一邊，前妻的屍骸尚端端正正睡在棺中的時候，後妻的身子，已

⁵⁵ 夏曉虹《晚清社會與文化》，湖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頁296-303。

⁵⁶ 《女獄花》第四回，頁725。

⁵⁷ 《女獄花》第四回，頁726。



親親熱熱抱在懷內了。⁵⁸

小說的另一位主角許平權在遊歷法國時與老同學黃宗祥相逢，兩人互相欣賞，有欲聯婚之意，許平權接受黃的感情，但卻延緩婚期，原因是：「妹妹此身，已立誓許與我國四萬萬人，何敢自私自利。…結婚之期，請自今始，完姻之日，且待女學振興之後。」⁵⁹黃宗祥聽了，竟拍手贊和，認為她不同於普通女子而更為佩服，「從此二人愈覺愛親，每日談些科學、交換智識」⁶⁰，小說中兩人互相吸引的要素，乃是共同的國族使命—振興女學，刻意淡化忽略個人的私情愛欲，把國族大業與兒女私情結合成同一件事。這兩人在未來十數年一同工作，並保持柏拉圖式的戀愛關係。文本的最後結局中滿腔抱負的許平權，最後還是決定與黃宗祥結婚。她的理由是怕「大傷天地生成之道」，一味獨身只能導致人種的絕滅，把女子不結婚視為不正之途：

我若不婚嫁，國中普通女人必誤會我不悅男子，將來愈傳愈誤，必人人欲為沙雪梅，欲為文洞仁，大傷天地生成之道，安可因區區一身的習慣，為二萬萬女子的禍根麼？⁶¹

小說最後的結局回應到文本第九回，許平權父母的論述「女子者，國民之母也」的話語，許平權的結婚或許有出於情愛的目的，但更是為了履行傳宗接代的職責。黃錦珠在《晚清小說中的「新女性」研究》一書中說到：

小說描寫男女情愛萌生的方式、進展的過程，也充滿轉彎繞圈的曲折枝節。只有當拯救國族或振興女界這類大題目成為「防護罩」時，青年男女的自由交往，才能獲得無窒礙、無疑慮的發展空間。⁶²

作者王妙如雖同樣身為女性，但亦忽視了書中女性的個人情感幸福，依舊以國家社會的偉大使命規範女性的言行舉止。

4. 女性經濟獨立與生育情事

⁵⁸ 《女獄花》第四回，頁 725。

⁵⁹ 《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2。

⁶⁰ 《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2。

⁶¹ 《女獄花》第十二回，頁 758。

⁶² 參見黃錦珠《晚清小說中的「新女性」研究》第四章〈晚清小說中新女性的婚戀與道德節操〉，頁 119-137。



文本從興女學的話語談起，作者將論述方向轉入婦女的經濟獨立：「且更研究歷史地理，則世界大事心中了然，思想自然而然發達起來。精通格致算術可以製造器械，謀些銅錢，不必生食男人的血本。⁶³」王妙如認為「吃人一碗，被人所管。今女子能自食其力，若男人猶行野蠻手段，無難與他各分疆域，強權是無處逞的。⁶⁴」在傳統家庭中，婦女是典型的消費者，也就是「在家從父，出家從夫，夫死從子」⁶⁵的想法，如此一來女性寄生在家庭的供養之中，完全沒有自謀衣食的能力，唯有讓婦女擁有謀生的能力，才能獨立於男性之外追求男女平等。王妙如突出維新集團對於女子教育的論點，認為國家積弱是因為「分利」的人太多，梁啟超在〈論女學〉中提出「分利生利」說：

女子二萬萬，全屬分利，而無一生利者。惟其不能自養，而待養於他人也，故男子以犬馬奴隸畜之，於是婦人極苦。⁶⁶

因為女子無學識、無職業，自然都是分利的人，若能提高女子素質，女子擁有謀生能力，各各能自養，自然能成為「生利者」，並擺脫犬馬奴隸的地位。此外，作者認為新女性有學問能獨立之後，自然而然能擁有男女幸福的愛情⁶⁷，至於這其中的男女愛情是否亦如黃宗祥與許平權般依附於家國意識的大傘之下，仍不無曖昧存在。然而當王妙如議論女性應有經濟自立能力之時，小說中的女主人公許平權的經濟來源仍需黃宗祥的金援，方能實現她的抱負⁶⁸。除了《女獄花》之外，黃錦珠老師對晚清小說的研究指出：

小說中的新女性，其經濟條件即便無憂無慮，經濟來源卻未必自立自主。大多數女性的事業基金或經濟支柱，都是來自一己之外的他人，如家中親長、丈夫或準丈夫。⁶⁹

由此，小說一再振臂高呼「女界自立」之說，多數仍停留在呼口號的理論階段，

⁶³ 《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4。

⁶⁴ 同注上。

⁶⁵ 《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3。

⁶⁶ 梁啟超〈變法通議·論女學〉收入《梁啟超全集》頁 30。

⁶⁷ 「今女子既能自謀衣食，不必累及男人，又能知書答禮，為男人閨房中之益友，則男女的愛情如枯木逢春，勾萌漸達。那時相見如賓，說不盡萬種恩愛呢？」參見《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5。

⁶⁸ 「宗祥本是富家，即拿出二三萬兩銀子同平權辦了一個大大的女學堂。」參見《女獄花》第十一回，頁 752。

⁶⁹ 參見黃錦珠《晚清小說中的「新女性」研究》第三章〈晚清小說中新女性的知識與自立能力〉，頁 106。



而未進入到具體現實層面。當然對於錢財的運用小說強調的是用在有益女界的事務上，至於女性如何看待這些錢財自己的經濟權與自立能力等相關問題，其實也還模糊籠統尚未有清晰意識。

至於女性的生育問題，作者藉許平權之口提出了令人眼光為之一亮的見地。自古以來，女性的生育功能象徵著權位的印記，婦女藉由「母憑子貴」的方式提升自己的家庭、社會地位。到了清朝末年這個特定的歷史時空之下，強國強種的論述盛行，維新人士大談母教的重要，其中康有為對胎教的強調更是無人能及，他在《大同書》中更有長篇議論談及系統的胎教措施。⁷⁰ 然而，從男性的角度談及「生育」的問題，女子的自主意識往往隱沒於家國論述之中，女性只能被動的承受，懷孕與否，歸於時命。在《女獄花》中王妙如主動提出女性應謀求避孕之法的措施：

你想男女交媾共享歡愉，何以生育子女的苦痛要女子獨受呢？文明極頂的時候，作女子的定創出各種避孕之法，決不必等地球的滅日，人類已是沒有的。自此以後，必有比人高等的動物管理世界，其生育子女，雌的決不受一些苦痛，另有神妙的方法。⁷¹

王妙如以同樣身為女性的角度出發，對於兩性生理的不平等深感遺憾，因為只有女人必須承擔生兒育女的任務，因而提出女性主動避孕的想法以及減輕生產過程的苦痛，避孕方式與無痛分娩、術後止痛等技術在今日社會大行其道，對於女性生育的問題也一直是醫學界持續努力的方向，但在十九世紀末的中國此一想法堪稱是高人一等的構想，在晚清的時代氛圍中，即便是引領潮流的維新志士依舊是將婦女定位為「強國必先強種」的重要工具，造就身體強健的女性為可工作、自立的國民，進而成為身體強健的國民之母，由此時代潮流中王妙如提出女性應主動避孕與關注女性生育問題的議題，實在是令人佩服。

⁷⁰ 參見康有為《大同書》中〈己部 去家界為天民 第二章 人本院〉關於婦女懷孕的安置措施有詳細介紹，頁 292-316。

⁷¹ 《女獄花》第十二回，頁 757。



四、結語

王妙如透過書寫《女獄花》的新女性，企圖融入自身立場以期引發婦女同胞的自主覺醒，她們勇敢獨立、不纏足，有學問智識、眼域高於平民百姓，或著書或演說，立圖振興女界，當在尋求新的女性定位時，也會意見分歧，改革方式因而大相逕庭，更重要的是，她們坦然受之並勇往直前，為了理想的最高境界，以不同方式努力著。但是當把這部小說置於晚清的時代背景之下來觀看，它充滿著各種時代議題，包括廢纏足、自然體態、興女學、經濟權與自由結婚等話語反射在小說中引發的種種論述。維新集團針對婦女解放的輿論強大宏亮，畢竟皆是有革新思想的男性代言人，很少切中女性自身的福祉，因此眾說紛紜的理論終歸匯流成一個救國保種的聲音。作者雖身為女性作家，但其本質思維仍無法擺脫家國社會的包袱，種種的女性議題皆成為復興民族興亡的催化劑，當然從女性同理心的立場，也出現了如婦女生育的相關問題等一些切合女性自身、別心立異的想法，但是這種代表自身的覺悟見解仍然是相當微弱的，婦女的位置只有在家國利益的前提下，才能顯現其價值，但是藉由這些新女性一次又一次的爭取與衝突淬煉，女性形象不斷的蛻變更新，性別議題也才能逐步地由國族論述中逐漸解放，現在我們習以為常的一切，皆是時代變格中，從人到個人的過渡，突破家國迷思，跨越性別門檻，展現女性自身的自我實現。



參考書目

一、文本

王妙如：《女獄花》，收入《中國近代小說大系》（南昌：百花文藝出版社，1993年）

二、專書

康有為：《大同書》，台北：帕米爾書店，1989年10月。

張品興主編：《梁啟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年7月。

李又寧、張玉法編：《中國婦女史論文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

李又寧、張玉法編：《近代中國女權史料》，台北：傳記文學社，1979年。

阿英編：《晚清小說史》，台北：台灣商務，1996年11月臺二版第一次印刷。

陳東源著：《中國婦女生活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4年12月。

陳平原、夏曉虹編：《二十世紀中國小說理論資料·第一卷（1897~1916）》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年2月。

陳平原著：《中國小說敘事模式的轉變》，台北：久大文化，1990。

夏曉虹著：《晚清社會與文化》，湖北：湖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

夏曉虹著：《晚清女性與近代中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8月。

黃錦珠著：《晚清時期小說觀念之改變》，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5年。

黃錦珠著：《晚清小說中的「新女性」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2005年1月。

鮑家麟等著：《近代中國婦女運動史》，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4年9月。

黃福慶著：《清末留日學生》，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印，1975年7月初版。

王政、陳雁主編：《百年中國女權思潮研究》，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5年7月。



王德威著：《小說中國—晚清到當代的中文小說》，台北：麥田出版社，1994。

王德威著：《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台北：麥田出版，2003年8月。

王德威著：《如何現代，怎樣文學？：十九、二十世紀中文小說新論》，台北：麥田出版，2008年2月。

三、單篇論文

吳宇娟：〈論《女獄花》呈現的晚清女學、女權〉，《嶺東學報》2004年16期，頁299-319。

吳宇娟：〈走出傳統的典範—晚清女作家小說女性蛻變的歷程〉，《東海中文學報》2007年7月第19期，頁239-268。

蔡佩育：〈《女獄花》的女性書寫及其文化意涵〉，《弘光學報》2011年65期，頁126-146。

于善彬：〈晚清婦女解放小說研究〉，河南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0年5月。

